

# 2016年海丰县政府预算公开

## 一、预算报告

## 二、预算草案报表

## 三、相关说明

(一) 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可选择增减变动较大的项目进行说明】。

2016年上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预算16299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16157万元，增长247.98%。其中：

### 1. 税收返还。

2016年上级税收返还补助预算9910万元，与上年持平，没有增减变化。其中：

(1) 增值税和消费税返还2649万元，与上年持平。

(2) 所得税基数返还1303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其他税收返还5958万元，与上年持平。

### 2. 一般性转移支付。

2016年上级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预算108632万元，比上年增加71700万元，增长197.02%。其中：

(1) 均衡性转移支付预算30797万元，比上年增加21680万元，增长237.8%，主要原因是提前下达基数列入预算。

(2) 义务教育等转移支付预算16353万元，比上年增加12816万元，增长362%，主要是提前下达基数列入预算。

(3) 养老保险和低保等转移支付预算18793万元，比上年增加18793万元，主要是提前下达基数列入预算。

(4) 固定数额转移支付预算15930万元，比上年增加4413万元，增长38.3%，主要是提前下达基数列入预算。

### 3. 专项转移支付。

2016年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补助预算44457万元，比上年增加44457万元。其中：

(1) 教育补助预算3708万元，比上年增加3708万元，主要是提前下达指标列入预算。

(2) 社会保障和就业补助预算2207万元，比上年增加2207万元，主要是提前下达指标列入预算。

(3) 农林水补助预算21954万元，比上年增加21954万元，主要是提前下达指标列入预算。

(4) 其他收入预算3315万元，比上年增加3315万元，主要是省直管县之后市级固定补助提前下达指标列入预算。

### (二) 举借债务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2016年年初政府债务限额64691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50248万元，专项债务限额14443万元。2016年年初政府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58167万元，控制在债务限额以内。其中：政府债券15029万元。按偿债来源分，一般债务49029万元，专项债务9138万元。2016年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待上级统一核定后另行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报告。

2.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情况。2016年发行地方政府债券待省政府统一发行。

3.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由于2015年申请的政府债券奖金未到期，2016年没有编制偿债预算。

(三) 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详见预算草案报表8说明。

(四) 预算绩效工作推进情况。

2016年没有实施预算绩效工作计划。

县十四届人大六次  
会议文件(35)

# 海丰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 关于海丰县 2015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6 年预算的决议 (草案)

(2016 年 3 月 31 日海丰县第十四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海丰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经过审查,决定批准县财政局局长林国义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海丰县 2015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6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县人民政府提出的 2016 年财政预算。

---

县十四届人大六次会议秘书处

2016 年 3 月 31 日

(共印 350 份)

县十四届人大六次  
会议文件（7）

## 海丰县 2015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16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6 年 3 月 30 日在海丰县第十四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海丰县财政局局长 林国义

各位代表：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海丰县 2015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6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

### 一、2015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 （一）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15 年，我县第十四届人大第五次会议下达的公共财政预算收入任务为 162,550 万元；在预算执行中，按照新预算法的规定和省委巡视组的要求，拧干水分、压实收入，调减年初预算收入任务，调整后公共财政预算收入任务为 73,579 万元，实际完成 79,003 万元（其中海丰县 71,437 万元、深汕合作区 7,566 万元），为调整后预算数的 107.37%，按自然口径计算下降 48.92%，按可比口径计算增长 6.58%。分部门来看，国税部门完成税收收入

9,491万元，占调整后预算数的82.09%；税务部门完成税收收入50,331万元，占调整后预算数的115.53%；非税收入完成19,181万元，占调整后预算数的103.95%（详见附表一）。全县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完成578,491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275.61%，比上年增支317,143万元，增长121.35%（详见附表二），主要是按上级有关规定列支部分支出指标和收回存量资金。

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77,900万元，加上上年结转收入59,225万元，上级补助收入34,060万元，总收入为171,185万元。基金预算支出完成166,631万元，结转下年使用的支出数为4,554万元（详见附表三）。

## （二）2015年财政主要工作情况

2015年，我们坚持县委、县政府提出的“稳中求进，好中求快”的工作思路，坚决守住“两条底线”、全面实施“三大抓手”、继续打好“四大会战”、推进“六大工程”，认真贯彻落实新修订的《预算法》和关于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工作的要求，以“加强管理，提高质量，保障民生，促进发展”的财政工作主线，提高收入质量，优化支出结构，改善社会民生，推进预算公开，加强债务管理，深化体制改革，致力建设“发展型”财政。

### 1. 以抓收入为重点，不断增强财政实力

为应对紧缩的经济环境，我们多措并举，努力挖潜增收，精心组织收入：一是调减收入预算收支任务。根据《关于海丰县落实省委第四巡视组巡视反馈意见的整改工作方案》的要求，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调减全县收入任务88,971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为 73,579 万元，实际完成 79,003 万元，占调整后预算数的 107.37%，增收 5,424 万元，税费比例为 75.7%：24.3%，为 2000 年以来的最佳比例。二是做好投融资工作。积极配合县政府、县海业公司参与我县融资贷款工作，2015 年 4 月成功发行 6 亿元城投债，投入生态科技城建设资金 1.8 亿元，其中：产业转移工业园中心启动区市政工程 8,700 万元、北环公路 9,300 万元；向农发行申请贷款 3 亿元，用于莲花大道项目建设；帮助县产业转移工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向农发行贷款 3 亿元，用于我县产业转移工业园建设项目。投融资工作的推进，为我县重点项目建设提供了重要的资金支撑。三是着力处置闲置资产。着力对全县行政、企事业单位的土地、房屋进行清查摸底，盘活土地资产，全年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603 万元。四是加大周转金清理力度。为有效解决财政周转金这一历史遗留问题，对周转金借款重新排查，并按借款时间进行分类整理和签证，确保诉讼时效，有力的措施给停滞不前的催收工作打下强心针，全年催收借款 32 宗，回收周转金 206 万元，真正做到“既抱西瓜，又捡芝麻”两不误。

## 2. 以优支出为中心，不断促进社会和谐

我们坚持把保民生作为财政工作的头等大事，加大民生领域的投入力度，着力改善民生福祉。一是支持教育科技工作。继续投入 11,433 万元支持梅陇、鹅埠、小漠、后门、赤石、公平、平东等七镇的教育创强工作，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投入 4,800 万元推进“平安海丰”工程项目建设，启动县城地区视频监控系统工程，保障我县社会稳定。二是完善民生保障机制。①在民生底

线方面，全年全县列入低保供养 14,578 户、36,225 人，发放城乡低保资金 9,510 万元，县级财政资金配套 4,755 万元；发放医疗救助对象 52,450 人次补助资金 2,692 万元；发放五保供养 4,429 人补助资金 3,064 万元；发放孤儿基本生活保障费 500 万元；发放残疾人生活津贴 4,391 人，重度护理补贴 6,255 人，极大地筑牢民生保障底线，有效保障我县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②在医疗保障方面，全年全县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 68 万人，配套投入资金 3,980 万元；城镇居民参加养老保险人数达 45 万人，发放 65 岁以上养老金 80,490 人，并落实县级配套资金 1,653 万元，推进全县社会和谐。③在再就业方面，全年城镇新增就业 1.68 万人，下岗失业再就业 6,489 人，举办职业技能培训 17,846 人、劳动力晋升培训 3,312 人，投入就业专项资金 1,4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769 万元，落实完成就业专项补贴共 10,200 项，有力推进我县就业工作再上新台阶。三是加大“三农”建设。全年拨付种粮补贴资金 3,037 万元，其中：种粮直补 352 万元，农资综合直补 2,685 万元，良种补贴 660 万元，补贴面积 44 万亩，惠及全县 52,240 户种粮农户；拨付农村低收入住房困难户住房改造建设资金 2,865 万元，拨付扶贫资金 2,924 万元；拨付农村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类补贴资金 1197 万元；拨付油价补贴资金 7,986 万元，其中：2013 年度渔业油价补贴资金 7,706 万元，补贴渔船 920 艘；2013、2014 年度交通行业油价补贴资金 222 万元，补贴出租车、公交车及农村客运车 306 辆，渡船 4 艘；2013、2014 年度林业油价补贴资金 58 万元。在农田水利建设方面，全年拨

付 2013-2015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 10,385 万元，建设项目规模达 18.65 万亩；拨付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资金 1.62 亿元，包括青年水库、东溪下游整治、黄江河治理等县重点建设项目；投入林业建设项目资金 6,784 万元，完成造林 47,947 亩、森林抚育 150,787 亩，生态景观林建设 9,745 公里、封山育林 44,700 亩，县级森林公园 2 个、县级湿地公园 1 个、镇级森林公园 6 个、乡村绿化美化 62 个等建设项目。

### 3. 以严管理为抓手，不断增强资金效益

在全县财政工作发展中，我们既想办法克服“缺钱”的困难，更想办法“花好钱”，提高财政管理水平。一是深化政府采购管理。全年完成政府采购项目 91 宗，采购预算资金 9,914 万元，实际采购资金 9,329 万元，节约资金 585 万元，节约率为 5.89%，并对全县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检查，完成政府采购工作任务。二是强化基建评审防控。全年受理审核工程预算项目 308 宗，送审预算造价 151,903 万元，核实造价 131,423 万元，核减预算 20,480 万元，核减率为 15.6%；送审工程结算项目 410 宗，送审结算造价 34,559 万元，核定造价 32,985 万元，核减造价 1,574 万元，核减率为 4.8%。三是推进监督检查工作。积极配合上级财政部门开展清理全县拖欠群众钱款问题整治活动、盘活财政存量资金专项检查、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检查、地方预决算公开情况专项检查等；对 2014 年度县级财政安排 5 万元以上专项资金、海丰县教育系统“农村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专项资金”和免费义务教育公用经费等进行全面专项检查，严肃财经纪律。四是深化

绩效评价工作。积极开展 2014 年度部门决算账表一致性核查工作，同时配合市财政局、第三方机构对 2014 年市下达我县的省级十件民生实事类财政资金 67,300 万元进行绩效评价工作，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五是积极开展年度稽查工作。为加强非税收入管理，制定《县直单位 2015 年年度稽查工作方案》，成立五个检查小组，对 78 个单位进行年度稽查工作，及时追缴财政专户收入 876 万，对部分单位使用财政票据不规范的问题予以纠正，规范执收执罚单位“收支两条线”的管理工作。

#### 4. 以深改革为契机，不断推进体制创新

改革发展是推动全县财政事业发展的根本动力，我们不断深入推行财政改革工作。一是深化预算编制改革。认真贯彻落实新预算法、省财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海丰县县级财政资金临时批拨支出管理暂行规定》及《海丰县财政预算接受人大监督操作办法》等制度规定，采用预算综合系统软件编制财政预算，使预算编制、指标管理、资金拨付一体化，同时继续推进部门预算公开，力使我县部门预算编制工作逐步走上制度化、系统化、规范化的轨道。二是开展公务用车改革。及时配合县发改局等单位推进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工作，组成公务用车专项治理小组，对全县公务用车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严格执行《海丰县县直机关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实施方案》，要求各单位按编制人数保留必要的公务用车用于机要通信、应急公务，妥善安置司勤人员，对全县所有取消的公务用车进行封存，集中保管，严禁使用，严格遵守公务用车改革纪律。三是开展办公用房清理工作。2015 年

11月，配合县纪委、县委办、县政府办，对全县111个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使用问题的整治情况进行综合督查，经核查，县直机关领导干部个人办公用房超标面积183.57平方米，乡镇领导干部个人办公用房超标面积242.3平方米，要求及时整改落实。

过去的一年，我们的成绩来之不易，但我们在肯定成绩的同时，也要冷静清醒，分析当前面临的困难和问题：①财政收支矛盾凸显。全县产业基础薄弱，收入增长稳定性不足，县级转移支付基数低，全年中央、省下达的各项财力补助28.15亿元，其中可支配部分仅为4.7亿元，其余23.45元为指定用途、不可支配的专项补助，县级财政无法统筹安排到基本保障中去，随着工资改革政策的推行，全县财政资金缺口2.13亿元，支出需求攀升，增大以后年度预算收支平衡的压力。②财政管理较为粗放。“重分配、轻监管”、“重实用、轻绩效”的现象仍然存在，对申请和分配资金比较重视，但对专项资金拨付到项目单位后的执行进度、执行效果、监督力度不足，缺乏跟踪问效。③政府债务风险较大。全年全县发行城投债6亿元，向农发行贷款6亿元，为项目建设提供了重要的资金支撑，但也意味着往后一段时间，我县财政将面临着巨大的还本付息压力，新上项目融资难度也将更大。④深汕合作区成立后带来的影响。合作区的成立，从长远看，是一个利好政策，将推动汕尾市整体经济的发展，但在近5-10年的期间里，我县经济将受到重大影响：全县原海岸线及可利用开发的国土面积等资源随着合作区的成立，减少近一半以上，同时，近年来通过我县重点发展精心培育的西部产业，包括赤石水

底山温泉乐园等一批大型旅游项目及连带发展的饮食行业也将划归西部，严重削减全县财政收入总数。⑤仍未享受的财政帮扶政策。我县是全省鸟类湿地生态保护区，“中国水鸟之乡”，林业生态建设各项指标达到“广东省林业生态县”的标准，但至今无享受林业生态县的各种财政优惠政策，不利于全县产业转型升级。

## 二、2016年财政预算草案

2016年，我们必须坚持县委十届五次全会提出的突出“五个坚定不移”，服务好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和全县人民的社会需求，利用好省委第四巡视组巡视后下调财政收入任务这把“双刃剑”，继续以“加强管理，提高质量，保障民生，促进发展”的财政工作主线，育财强税，做大财政收入“蛋糕”，优化收入结构，严格执行新预算法，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强化预算管理，继续贯彻落实“八项规定”、“五个零增长”、“三公”经费支出“只减不增”的要求，坚持厉行节约，控制和降低行政成本，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为“十三五”规划开好局。

### （一）2016年公共财政预算收入草案

2016年，深汕合作区将正式运转，其辖区内的收入将由合作区征收，为此，我县公共财政预算收入拟安排78,581万元，比上年同口径完成数增加7,144万元，增长10%（详见附表五），主要项目安排如下：

1. 国地两税局县级税收收入拟安排57,482万元，增长10%。其中：国税局17,233万元，地税局40,249万元。

2. 专项收入拟安排 7,000 万元，增长 13.8%。
3.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拟安排 6,200 万元，增长 10.14%。
4. 罚没收入拟安排 2,500 万元，增长 19.73%。
5.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拟安排 1,300 万元，增长 115.59%。
6. 其他收入拟安排 4,099 万元，下降 12.97%。

## (二) 2016 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草案

2016 年，我县公共财政预算收入拟安排 78,581 万元，比增 10%，加上上级各项固定财力补助 90,847 万元、调入资金 50,000 万元（主要是清理回收以前年度存量资金）、上级提前下达支出指标 72,152 万元，总财力合计为 291,580 万元（详见附表四、附表五）。减去应列入年初预算的上级提前下达支出指标 72,152 万元及上解支出、增设预算周转金等 4,663 万元后，实际可支配财力为 214,765 万元，比 2015 年调整后预算数 176,392 万元增加 38,373 万元，增长 21.75%（详见附表四、附表六），按照《预算法》的规定和“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新增财力 38,373 万元拟作如下安排：

1. 按照上级文件规定，逐步提高全县干部职工工资待遇，预留 2016 年干部职工提高地方津补贴 11,146 万元（具体方案待后报县政府审批后实施）。

2. 按照加快教育事业发展，提高全民教育素质的要求，新增对教育投入资金 10,786 万元，合计安排 77,466 万元，增长 16.18%。

3. 支持农业、农村和农民经济稳定发展，加大对“三农”投

入资金 667 万元，合计安排 10,644 万元，增长 6.69%。

4.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切实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加大对社保的投入资金 2,473 万元，合计安排 30,429 万元，增长 8.85%。

5. 构建公共卫生体系，加大卫生投入 3,831 万元，合计安排 11,149 万元，增长 52.35%。

6. 缓解乡镇经济困难，保证基层政权的正常运转，加大经费保障资金 4,863 万元，合计安排 30,413 万元，增长 19.03%。

7. 支持国有企业深化改革，增加对国企投入资金 672 万元，合计安排 3,359 万元，增长 25.01%。

8. 支持文化强县建设，加快我县文化科技事业发展，增加资金投入 693 万元，合计安排 5,407 万元，增长 14.7%。

9. 按照有关奖励规定，安排税收征收经费、社保代征代扣手续费 7,1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00 万元。

10. 按照县的有关规定和工作部署，增加大院内各单位等各项支出 287 万元，合计安排 8,596 万元，增长 3.45%，其中会议费等公用经费减少 50 万元。

11. 确保单位工作开展，减少其他各项支出 3,645 万元，合计安排 11,056 万元，下降 24.79%，主要是减少非税收入返拨支出、法院检察院经费上划和减少财政供养人员支出所致。

12. 按照预算法的规定，安排预备费 4,000 万元，达到占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1-3% 的规定，用于年初没有列入预算，不可预见的各项临时性、应急性的支出。

13. 增加安排其他支出 4,000 万元,用于向上级争取海陆丰革命老区项目各项配套资金及前期经费。

### (三) 2016 年政府性基金收支草案

2016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拟安排 67,200 万元,具体项目如下,包括: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拟安排 6 亿元,包括土地出让总价款、地价差、其他土地出让收入等。2.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1,800 万元,为供电局在电费中带征的公用事业附加收入。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5,000 万元,为依法对新建、扩建、改建项目的单位和个人征收的配套费收入。4. 彩票公益金收入 200 万元,为体育彩票公益金销售额中计提的收入。5.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200 万元,从土地总成交价款中按规定比例计提的收入(详见附表七、八)。

以上本年收入加上上年结转的本级基金收入 112 万元,合计为 67,312 万元,按照“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的原则,基金预算支出拟相应安排 67,312 万元(详见附表九),具体安排如下:

1. 储备土地征地拆迁补偿费 15,000 万元,用于莲花大道、公平智慧园、附城城西及其他土地储备征地补偿支出。

2. 预留储备土地贷款还本付息支出 19,300 万元,用于海业公司城投债贷款、县农发行贷款、二环路改造及海丽大道改造等项目的还本付息支出。

3. 投入教育创强资金 6,000 万元,包括:多媒体教室、教育强镇、教育园区建设等专项支出。

4. 投入荒山绿化资金 3,072 万元,包括:中央投资防护林县

级配套、生态景观林带县级配套、森林碳汇重点生态工程县级配套、全县新增绿化项目配套、推进新一轮绿化大行动建设资金、县城园林绿化社会化管理等。

5. 投入现代化农业水利建设资金 5,400 万元，包括：农村农田水利工程建设 5,000 万元，用于基本农田整治、龙津河咸淡分离工程、防灾减灾配套、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农田水利设施及农业综合开发，以及从土地净收益中计提的农田水利建设支出 200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 200 万元。

6. 投入生态环境净化美化资金 9,300 万元，包括：农村环境卫生整治、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城市环境卫生社会化管理资金、垃圾处理场管理经费及县城福临溪整治等。

7. 投入民生工程建设资金 3,369 万元，包括：保障性住房建设县级配套、教师公寓建设资金、“双到”扶贫资金、农村基层组织建设资金、影剧院建设欠款等支出。

8. 其他项目资金 5,871 万元，主要包括县城公共停车场改建、新消防站建设、生态科技园管理费用、城市公共设施建设以及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主要用于政法系统基础建设、县城各路段路灯更换、市政应急抢修等各项不可预见支出）。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草案

2016 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拟安排 1,300 万元，主要是县金叶公司的利润分成款。相应安排支出 1,300 万元，主要是安排金叶公司经营发展支出 400 万元，调出资金 900 万元，用于调入公共财政预算收入，作为国有企业改革发展支出（详见附表十）。

### 三、2016年财政主要工作措施

为了认真执行县人大的通过的财政收支预算，确保实现我县财政预算任务，我们将着重抓好五个方面的工作：

#### （一）千方百计育财源稳增长

一要抓住契机培植税源。要以我县“十三五”时期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园区建设和城镇扩容提质“三大抓手”的规划为指导，扶持和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培植新税源，引导和规划重点企业、重点项目和工业产能项目的引资工作，带动土地增值税、城建税、耕地占用税和契税等税收收入，促进财政增收。二要积极做好“三争取”工作。加大争取上级政策、项目、资金的支持力度，积极向上级申请增加我县转移支付基数，以保障我县社会民生建设及产业化转型升级，弥补深汕合作区成立后我县产业减少导致的税收减少问题，同时，要深入研究林业生态县等财政优惠政策，努力争取财政补助政策。三要继续推进BT、BOT、PPP等投融资模式。利用海业公司发行债券的良好契机，以政府融资为平台，加强社会各界资金的筹措力度，撬动更多的社会资金支持全县实体经济，同时，要确保全县存量资产的保值增值，提高新增资产的运营能力，增加财政收入。四要加强预算执行管理。要吸取省部分地区因预算执行不力、资金沉淀、虚列支出等问题的教训，细化预算编制，通过实施项目库管理，做实资金分配的具体项目，提高年初预算到位率；要科学预计预算收入，硬化预算约束，重点抓好预算实际支出的具体工作，完善预算执行责任追究机制。五要完善财税收入激励措施。要研究调整县与乡镇税

收分成比例，修改征收单位、乡镇收入奖励办法等财税收入考评激励机制，进一步提高征收单位、乡镇加强财税征管的积极性；要依法依规组织收入，加强新常态下收入监测分析，重点加强对纳税大户的动态监控，支持税务部门依法征收、应收尽收，确保收入平稳增长。

## （二）勤俭节约调结构惠民生

一要厉行节约。要全面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要求，继续厉行压减全县预算单位一般性行政支出、“三公经费”支出等指标，节约资金优先用于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要积极探索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等改革工作。二要保障民生需要。利用公务员薪酬改革的机会，结合全县财力，做好机关事业单位工资、津补贴调整测算工作，提出合适的调资方案，逐步提高全县干部职工工资和地方津贴补贴；要集中财力办实事，重点保障省市县“十大民生实事”、底线民生、教育、三农、社保、医疗、卫生、科技等方面的投入，具体：①要打好教育攻坚战，支持教育优先发展，落实提标政策，支持全县学校扩容提质；②要打好医疗卫生攻坚战，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提高医保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标准，着力推进底线民生提标工作；③要打好社保攻坚战，加快推进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认真做好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工作；④要打好扶贫攻坚战，支持全县开展好新一轮精准扶贫工作，加大新农村建设、安居工程、饮水工程、保障性住房改造等资金的投入；⑤要打好环境卫生攻坚战，大力支持城乡环境卫生整治，保障环境卫生资金投入。三要保障各项重点项目支

出。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力度，积极支持县委、县政府确定的“三大抓手”，加快推进潮惠高速海丰段、二环路、海丽大道穿城段升级改造、梅陇西环路、莲花大道等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产业园区征地及产业项目建设，招商引资，引导企业向专业园区聚集，加快推动“大海城”核心区的发展建设。

### （三）科学理财严管理抓落实

一要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要充分认识到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增强风险防控意识，严格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在批准的限额内举借债务，并纳入预算管理，探索建立债务风险预警及应急处置机制。二要加强财政监管机制。重点加强专项资金、“三公”经费支出、政府采购等方面的管理工作，建立健全财政资金全链条、全过程监管制衡机制，继续推进专项资金实时在线联网监督；要坚持问题导向，重点加大对转移制度资金、会议费及“三公”经费的重点检查力度，充分发挥会计日常监督作用，重点对新预算法规定需要承担法律责任的违法行为及影响当前财经秩序的突出问题进行重点监督和查处。三要加强财政绩效管理。要结合新预算法和省厅即将出台的预算绩效管理办法，为进一步扩大绩效评价范围、创新绩效评价方式、强化评价结果应用等要求打下基础，加大对重点项目、十大民生实事等重点支出的绩效评价力度，实现从“绩效评价”到“绩效管理”的转变。四要推进省直管县工作的开展。要认真研究省直管县的有关政策，掌握各项税收收入、非税收入分享范围和比例，缩短对接工作的磨合期。

#### **（四）改革创新提绩效谋发展**

一要完善公务用车改革的配套制度。目前我县正推行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做好后续的工作，我们必须严控一般性支出，进一步配套完善行政事业单位差旅费、住宿费、会议费等标准的管理制度，提高政策的可操作性，实现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制度的顺利改革。二是要做好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要切实转变观念，按照“公开是原则，不公开是例外”的要求，结合我县预算工作开展情况，严格执行新预算法关于预决算公开的内容和时限要求，全面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三要支持推进其他领域的改革。要结合我县工作实际，完善卫生投入保障机制改革，推进县域医疗资金向基层和农村流动；要支持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建立更适合我县实际情况的收付及激励约束机制；要支持医疗制度改革，推进公立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提升个人缴费占总体筹资比重；要支持国企改革，重点解决全县国有企业的历史遗留问题，盘活国有资产，提高国有资本配置和运行效率；要支持农业“三项补贴”改革，按照上级部署，完善农业补贴政策，改进补贴办法，提高农业补贴政策的效能。

#### **（五）队伍建设强作风树形象**

我们要主动适应形势发展要求，加强自身建设，切实提高工作质量和执行力。一要加强干部队伍建设。适应新常态对财政工作的新要求，根据业务需要，通过多场次、多样式、多类型的专题培训，推动干部职工更新知识结构，提升工作能力。二要加强内控机制建设。要根据全国财政工作会议提出的，各级财政部门

要在 2016 年全面完成内控制度机制建设的要求，建立由基本制度、专项办法和单位内部控制操作规程组成的三级内控制度体系，全面加快内控机制建设。三要加强财政信息化建设。深入推进财政信息一体化系统建设，解决财政信息系统间数据共享难，上下级联通不畅，技术架构陈旧等突出问题，实现省、市、县三级信息互通互联，尤其是局机关公文拟办电子程序，提高办文效率和财政信息化水平。四要增强服务意识。改进服务作风，牢固树立“没有权力，只有服务”的理念，发扬“积极、高效、优质”的服务态度，同时，要进一步加强党风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实现各环节工作全覆盖，树立财政部门的良好形象。

各位代表，今年的财政工作艰巨而繁重，面对新的挑战，我们信心要更足，要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顽强拼搏，扎实工作，确保圆满完成 2016 年各项工作任务。

谢谢大家！

## 目录

###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2016年海丰县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2. 2016年海丰县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3. 2016年海丰县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4. 2016年海丰县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关于2016年海丰县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5. 2016年海丰县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关于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的说明
6. 2016年海丰县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 关于2016年海丰县县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的说明
7. 2016年海丰县县级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8. 政府一般债务分地区余额及限额情况表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9. 2016年海丰县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10. 2016年海丰县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1. 2016年海丰县县级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12. 政府专项债务分地区余额及限额情况表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3. 2016年海丰县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表
14. 2016年海丰县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表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15. 2016年海丰县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表
16. 2016年海丰县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表

## 2016年海丰县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收入总计	291,580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8,581
(一) 税收收入	57,482
增值税	16,000
营业税	9,000
土地增值税	6,000
企业所得税	5,000
个人所得税	1,500
城建税	4,500
资源税	400
房产税	3,000
印花税	750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00
车船使用税	800
契税	8,532
耕地占用税	
.....	
(二) 非税收入	21,099
专项收入	7,000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6,200
罚没收入	2,500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300
其他支出	4,099
.....	
二、转移性收入	162,999
(一) 上级补助收入	
返还性收入	9,910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08,632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4,457
(二) 下级上解收入	
(三) 调入资金	50,000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资金	
其他调入资金	50,000
.....	

备注：

2015年海丰县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服务	30,579
二、国防	
三、公共安全	10,788
四、教育	93,023
五、科学技术	2,980
六、文化体育与传媒	2,928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	51,429
八、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16,401
九、节能环保	597
十、城乡社区	2,443
十一、农林水	34,170
十二、交通运输	2,960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	849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	2,494
十五、金融	
十六、国土海洋气象等	767
十七、住房保障	77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	1,047
十九、其他支出	28,689
二十、预备费	4,000
本级支出小计	286,917
二十、返还性支出	
二十一、一般性转移支付	
二十二、专项转移支付	
二十三、上解上级支出	3,663
二十四、援助其他地区	
二十五、增设预算周转金	1,000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	
支出总计	291,580

备注：

2016年海丰县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市（县、区）本级支出	286,917
基本支出	118,688
工资福利支出	83,479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5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153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助	
债务利息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支出	
.....	
项目支出	163,566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助	10,403
转移性支出	
债务利息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90,128
其他支出	63,035
.....	
二、上解上级支出	3,663
转移性支出	3,663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663
三、增设预算周转金	1,000
预算周转金	1,000
.....	
备注：	

## 2016年海丰县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功能分类	预算数
市(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6,917
一、一般公共服务	30,579
人大事务	739
行政运行	28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人大会议	164
人大立法	
人大监督	20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26
代表工作	20
人大信访工作	
事业运行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221
政协事务	463
行政运行	23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政协会议	50
委员视察	25
参政议政	25
事业运行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128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235
行政运行	12,30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专项服务	68
专项业务活动	
政务公开审批	18
法制建设	10
信访事务	
参事事务	
事业运行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836
发展与改革事务	515
行政运行	11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战略规划与实施	35
日常经济运行调节	
社会事业发展规划	

## 2016年海丰县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预算数
经济体制改革研究	
物价管理	314
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	
事业运行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4
统计信息事务	552
行政运行	17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信息事务	
专项统计业务	41
统计管理	
专项普查活动	328
统计抽样调查	10
事业运行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财政事务	1,729
行政运行	1,44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预算改革业务	5
财政国库业务	18
财政监察	
信息化建设	149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30
事业运行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85
税收事务	4,000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4,000
审计事务	264
行政运行	20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审计业务	49
审计管理	
信息化建设	
事业运行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12
人力资源事务	99
行政运行	71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28
纪检监察事务	590

2016年海丰县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行政运行	53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大案要案查处	41
派驻派出机构	
中央巡视	
事业运行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9
商贸事务	894
行政运行	65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对外贸易管理	
国际经济合作	
外资管理	25
国内贸易管理	
招商引资	20
事业运行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91
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2,451
行政运行	2,22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工商行政管理专项	230
执法办案专项	
消费者权益保护	
信息化建设	
事业运行	
其他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252
行政运行	146
其他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支出	106
宗教事务	65
行政运行	4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宗教工作专项	24
事业运行	
其他宗教事务支出	
港澳台侨事务	192
行政运行	15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 2016年海丰县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预算数
机关服务	
港澳事务	6
台湾事务	6
华侨事务	5
事业运行	
其他港澳台侨事务支出	22
档案事务	163
行政运行	12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档案馆	
其他档案事务支出	42
群众团体事务	449
行政运行	23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厂务公开	
工会疗养休养	10
事业运行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08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33
行政运行	97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专项业务	
事业运行	190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73
组织事务	275
行政运行	19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事业运行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80
宣传事务	189
行政运行	15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事业运行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35
统战事务	227
行政运行	16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6年海丰县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预算数
机关服务	
事业运行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64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0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事业运行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0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3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23
四、公共安全支出	10,788
武装警察	764
内卫	53
边防	277
消防	434
警卫	
黄金	
森林	
水电	
交通	
其他武装警察支出	
公安	8,300
行政运行	7,28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治安管理	500
国内安全保卫	
刑事侦查	
经济犯罪侦查	
出入境管理	
行动技术管理	
防范和处理邪教犯罪	
禁毒管理	130
道路交通管理	
网络侦控管理	
反恐怖	
居民身份证管理	10
网络运行及维护	
拘留收教场所管理	297
警犬繁育及训养	

2016年海丰县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信息化建设	
事业运行	
其他公安支出	
检察	81
其他检察支出	100
法院	100
其他法院支出	24
司法	24
行政运行	799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4
机关服务	
基层司法业务	
普法宣传	142
律师公证管理	6
法律援助	
司法统一考试	7
仲裁	
社区矫正	
司法鉴定	16
事业运行	
其他司法支出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14
五、教育支出	801
教育管理事务	93,023
行政运行	68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5
机关服务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普通教育	110
学前教育	88,425
小学教育	368
初中教育	29,621
高中教育	22,742
高等教育	4,670
化解农村义务教育债务支出	
化解普通高中债务支出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职业教育	31,024
初等职业教育	1,371
中专教育	
技校教育	
职业高中教育	977

2016年海丰县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预算数
高等职业教育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394
广播电视教育	226
广播电视学校	226
教育电视台	
其他广播电视教育支出	
特殊教育	37
特殊学校教育	
工读学校教育	
其他特殊教育支出	37
进修及培训	179
教师进修	
干部教育	
培训支出	
退役士兵能力提升	
其他进修及培训	17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100
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	
农村中小学教学设施	
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	
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100
其他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2,980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428
行政运行	428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552
科技奖励	
核应急	
转制科研机构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552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928
文化	1,379
行政运行	69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图书馆	121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艺术表演场所	
艺术表演团体	209
文化活动	

2016年海丰县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预算数
群众文化	50
文化交流与合作	
文化创作与保护	
文化市场管理	
其他文化支出	306
文物	514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文物保护	10
博物馆	143
历史名城与古迹	
其他文物支出	361
体育	128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运动项目管理	
体育竞赛	
体育训练	
体育场馆	
群众体育	
体育交流与合作	128
其他体育支出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	907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广播	
电视	754
电影	20
新闻通讯	
出版发行	
版权管理	133
其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支出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429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359
行政运行	696

2016年海丰县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综合业务管理	
劳动保障监察	
就业管理事务	216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22
信息化建设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劳动关系的维权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425
民政管理事务	2,083
行政运行	741
部队供应	20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322
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9,235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860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5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8,360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078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888
事业单位离退休	5,190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企业改革补助	128
企业关闭破产补助	128
厂办大集体改革补助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就业补助	35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5
抚恤	4,309
死亡抚恤	750
伤残抚恤	20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936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1,329
义务兵优待	

## 2016年海丰县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功能分类	预算数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其他优抚支出	1,274
退役安置	53
退役士兵安置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50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3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社会福利	2,037
儿童福利	486
老年福利	
假肢矫形	
殡葬	1,244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307
残疾人事业	1,566
行政运行	5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残疾人康复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残疾人体育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511
自然灾害生活救助	
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其他自然灾害生活救助支出	
红十字事业	13
行政运行	1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最低生活保障	11,846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433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413
临时救助	506
临时救助支出	316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90
特困人员供养	5,043
城市特困人员供养支出	264
农村五保供养支出	4,779

2016年海丰县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预算数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8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8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40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463
行政运行	42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	40
公立医院	854
综合医院	15
中医(民族)医院	40
传染病医院	365
职业病防治医院	
精神病医院	40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394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06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乡镇卫生院	2,602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459
公共卫生	3,325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733
卫生监督机构	154
妇幼保健机构	29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0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128
医疗保障	5,683
行政单位医疗	600
事业单位医疗	350
公务员医疗补助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31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	4,375
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城乡医疗救助	
疾病应急救助	
其他医疗保障支出	227
中医药	132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32
其他中医药支出	
计划生育事务	2,307
计划生育机构	762
计划生育服务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545

2016年海丰县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预算数
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	576
行政运行	407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药品事务	5
化妆品事务	
医疗器械事务	10
食品安全事务	30
事业运行	
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	124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597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597
行政运行	498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99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443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93
行政运行	2,293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0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50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34,170
农业	9,342
行政运行	1,738
病虫害控制	15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100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渔业的补贴	1,758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草原植被恢复费安排的支出	
其他农业支出	5,731
林业	3,227
行政运行	1,227
森林培育	70
其他林业支出	1,930
水利	14,810
行政运行	553
防汛	20

2016年海丰县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预算数
抗旱	
农田水利	
水利技术推广	
国际河流治理与管理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治理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711
其他水利支出	13,526
扶贫	4,501
其他扶贫支出	4,501
农业综合开发	2,040
机构运行	
土地治理	2,040
产业化经营	
科技示范	
其他农业综合开发支出	
农村综合改革	250
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	150
国有农场办社会职能改革补助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2,960
公路水路运输	2,960
行政运行	1,43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公路新建	
公路改建	1,528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849
安全生产监管	717
行政运行	52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安全监管监察专项	195
应急救援支出	
煤炭安全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国有资产监管	40
行政运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机关服务	

2016年海丰县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预算数
国有企业监事会专项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40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92
行政运行	92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494
商业流通事务	1,464
行政运行	1,464
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支出	118
其他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支出	118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12
服务业基础设施建设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12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767
国土资源事务	667
行政运行	667
气象事务	100
行政运行	1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73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73
廉租住房	
沉陷区治理	
棚户区改造	
少数民族地区游牧民定居工程	
农村危房改造	
公共租赁住房	773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047
粮油事务	1,047
行政运行	167
粮食财务挂账利息补贴	200
粮食财务挂账消化款	
处理陈化粮补贴	
粮食风险基金	680
粮油市场调控专项资金	
事业运行	
其他粮油事务支出	
二十一、预备费	4,000
二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2016年海丰县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预算数
地方政府向外国政府借款付息支出	
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付息支出	
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28,689
年初预留	
其他支出	
	28,689

备注：

# 关于 2016 年海丰县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

## 支出的说明

【可选取增减变动较大的项目进行说明。】

1. 2016 年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 30579 万元，比上年增加 5029 万元，增长 19.7%。主要是预留 2016 年地方津贴补贴奖金。

2. 2016 年教育支出预算 9302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1434 万元，增长 23.3%。主要是上级提前下达指标编入年初预算。

3. 2016 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 51429 万元，比上年增加 23473 万元，增长 45.6%。主要是上级增加养老基金以及低保配套奖金等提前下达指标编入年初预算。

4. 2016 年医疗卫生支出预算 16401 万元，比上年增加 9083 万元，增长 55.4%。主要是上级提前下达指标编入年初预算。

5. 2016 年农林水事务支出预算 3417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193 万元，增长 70.8%。主要是上级下达扶贫奖金以及水库除险加固等提前下达指标编入年初预算。

6. 2016 年其他支出预算 28689 万元，比上年减少 7196 万元，下降 25.1%。主要是减少临时批拨指标。

2016年海丰县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 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基本支出合计	118,688
工资福利支出	83,479
基本工资	41,000
津贴补贴	25,000
奖金	70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00
伙食补助费	
绩效工资	5,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职业年金缴费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779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56
办公费	3,058
公务接待费	1,05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40
其他交通费用	1,100
税金及附加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153
离休费	
退休费	22,000
住房公积金	5,280
提租补贴	
购房补贴	
采暖补贴	
物业服务补贴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873
.....	

备注:

2016年海丰县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三公”经费	2,898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840
1. 公务用车购置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4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058

备注：市（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中安排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中安排的因公出国（境）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 关于 2016 年海丰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的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构成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指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指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 二、2016 年“三公”经费变动情况（与上年预算数对比）

1. 2016 年“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44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安排 0 元，没有变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减少 4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安排 0 元，没有变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安排 1840 万元，没有变动）。公务接待费支出安排 1058 万元，减少 442 万元。

2. 变动原因：一是因公出国（境）支出没有安排公务活动；二是公务用车没有安排购置计划；三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方面，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的要求只减不增。

2016年海丰县县级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  
(按项目分地区)

单位: 万元

项目	海丰县	**县	**区	**区
一、返还性收入	9,910			
增值税和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2,649			
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1,303			
其他税收返还收入	5,958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08,632			
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30,797			
老少边穷转移支付收入	210			
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12,206			
结算补助收入	2,528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3,688			
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收入	1,517			
义务教育等转移支付收入	16,353			
养老保险和低保等转移支付收入	18,793			
农村合作医疗等转移支付收入	3,700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	1,754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330			
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5,930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826			
三、专项转移收入	44,457			
一般公共服务	166			
公共安全	666			
教育	3,708			
科学技术	2			
文化体育与传媒	283			
社会保障和就业	2,207			
医疗卫生	1,552			
节能环保	99			
农林水	21,954			
交通运输	1,528			
商业服务业等	174			
住房保障	473			
粮油物资储备	8			
其他收入	3,315			
其他税收返还(深汕合作区)	8,322			

2015-2016年海丰县政府一般债务分地区余额及限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2016年余额	2015年限额
全 市		
市本级		
海丰县	49,029.00	50,248.00
**县		
**区		
**区		

备注：1. 县、区级公开本地区债务限额余额即可。

2. 根据中央规定，在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经上级审定前，各地不得随意调整或以任何形式不当公开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建议可参照财政部及省级做法，公开上年度债务限额和跨年度余额，例如，本表第2列可公开跨年度余额、第3列可公开上年度限额。

表9

## 2016年海丰县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收入总计	67,312
一、市（县、区）本级收入	67,200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60,000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1,8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2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5,000
体育彩票公益金收入	200
二、转移性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三、调入资金	
四、上年结转收入	112

备注：

2016年海丰县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市（县、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	67,312
一、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三、城乡社区支出	67,112
政府住房基金支出	35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00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	1,8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	2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077
四、农林水支出	
五、交通运输支出	
六、其他支出	200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0

2016年海丰县县级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  
(按项目分地区)

单位：万元

项目	海丰县	**县	**区	**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出合计	67312			
一、城乡社区支出	67112			
政府住房基金支出	35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00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	1,8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	2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077			
二、其他支出	200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0			

备注：县区级没有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支出的，仍应公开空表，备注说明有关情况。

2015-2016年海丰县政府专项债务分地区余额及限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2016年余额	2015年限额
全 市 市本级 海丰县 **县 **区 **区	9,138.00	14,443.00

备注：1. 县、区级公开本地区债务限额余额即可。

2. 根据中央规定，在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经上级审定前，各地不得随意调整或以任何形式不当公开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建议可参照财政部及省级做法，公开上年度债务限额和跨年度余额，例如，本表第2列可公开跨年度余额、第3列可公开上年度限额。

## 2016年海丰县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一、市（县、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300
（一）利润收入	1,300
（二）股利、股息收入	
（三）产权转让收入	
（四）清算收入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	
二、转移性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300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1,300

备注：



## 2016年海丰县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市（县、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其中：保险费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利息收入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其中：保险费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利息收入（含投资收益）	
二、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其中：保险费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利息收入	
三、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其中：保险费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利息收入	
四、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其中：保险费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利息收入	
五、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其中：保险费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利息收入	
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其中：保险费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利息收入	
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其中：保险费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利息收入	
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其中：保险费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利息收入	

备注：汕尾市实行社保基金全市统筹，县区级没有相关数据，现公开空表。

## 2016年海丰县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市（县、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 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其中：（1）基本养老金	
（2）医疗补助金	
（3）丧葬抚恤补助	
2. 其他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二、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1. 失业保险待遇支出	
其中：（1）失业保险金	
（2）医疗保险费	
（3）丧葬抚恤补助	
（4）职业培训和职业介绍补贴	
2. 其他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三、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 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其中：（1）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	
（2）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基金	
2. 其他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四、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1. 工伤保险待遇支出	
2. 劳动能力鉴定支出	
3. 工伤预防费用支出	
4. 其他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五、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1. 生育保险待遇支出	
其中：（1）生育医疗费用支出	

## 2016年海丰县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2) 生育津贴支出	
2. 其他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 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其中：(1) 基础养老金支出	
(2) 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3) 丧葬抚恤补助支出	
2. 其他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 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医疗保险待遇支	
山	
2. 大病医疗保险支出	
3. 其他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 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	
2.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备注：汕尾市实行社保基金全市统筹，县区级没有相关数据，现公开空表。